证券代码：301172　　证券简称：君逸数码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60

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●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
●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27 日 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高新区益州大道中段 1886 号 4 栋 1 单元 18 层公司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6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7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曾立军先生

8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9、会议出席情况：

（1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78 人，代表股份 124,719,019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5.454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，代表股份 78,070,52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.7128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72 人，代表股份 46,648,49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.7415%。

（2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2 人，代表股份 791,917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52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56,20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50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70 人，代表股份 735,716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271%。

10、公司全体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会，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表决分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	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股数（股）	比例	
1.00	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	总表决情况	124,675,027	99.9647%	43,992	0.0353%	0	0.0000%	通过
		其中，中小股	747,925	94.4449%	43,992	5.5551%	0	0.0000%	

		东的表决情况						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由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黄娟律师、江丹丹律师现场出席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结论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
2、《广东崇立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7 日